

國立中正大學第四九一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10年8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

地 點：行政大樓七樓會議室

主 席：馮校長展華

紀錄：陳睿均

壹、主席報告

一、9月15日開學後將實施遠距教學。

二、關於聘任制度的革新，請研發處(校務發展委員會)及教務長(校教評會)共同研擬，未來規畫教師聘用全以競爭性員額聘任，將教師(員額)聘用由系聘改為院聘，並採三級四審制度，使教師任用更能符合系院校之發展需求。

三、本校博士後研究人數與日俱增，請研發處研擬留住人才之策略。

貳、宣讀第四九〇次行政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。

參、第四九〇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

無。

肆、學術及行政單位重要工作報告

一、各學院組織要點研修程序專案報告-人事室。

二、文學院工作報告。

三、理學院工作報告。

四、總務處工作報告。

五、研發處工作報告。

六、國際處工作報告。

七、圖書館工作報告。

決定：

一、待完成教師聘任制度革新，各院依新制度修正院組織要點。

二、系院得運用如在職專班結餘款等經費獎勵教師發表論文期刊、計畫配合款等事項。

三、以募款經費興建或修繕建築物等，得循銘珠講堂規模與募款金額比例，以捐贈者命名(募款金額不得低於五百萬)。為鼓勵募款作業，校經費將優先補助獲得募款挹注之項目。

四、關於教師校外兼課之規範，請人事室蒐集他校規定，並研議本校教師兼課之限制，以減少在本校減授鐘點卻還至他校兼課之情事發生。

另請人事室與研發處了解並研議如何杜絕教師3年內利用休假研究1

年、計畫短期研究 1 年（應擇一）有 2 年不在校內之情況發生。

- 五、正值颱風季節，校園內或臨近道路常有樹木傾斜的狀況，請總務處加強巡視處理；另為預防建築物頂樓因積水造成滲水問題，請加強宣導頂樓落葉清掃工作，並請負責人員隨時確實清除頂樓排水孔堵塞物。
- 六、請總務處提早盤點工程經費保留清單。
- 七、請各院推動整合型計畫。
- 八、請留意特色領域經費支用狀況，經費不能辦理保留。
- 九、單位若有繳納房屋稅、地價稅者，請釐清用地別、營業用地面積等，依法申請減免、減租。若有相關問題請洽總務處詢問。
- 十、本校教師一年能有十篇論文收錄於 Scopus 資料庫者，或一年能有一至二千萬元計畫金額者，以競爭性員額聘任，請研發長及教務長研議建立相關制度。
- 十一、國際招生宣傳活動仍須持續進行，疫情期間赴國外出差所衍生相關費用處理原則依行政院規定辦理。
- 十二、為了解本校國際化辦理成效，請國際處工作報告呈現與他校的比較分析。
- 十三、請教務處及相關單位研議新進教師全英語授課之議題。
- 十四、請圖書館規劃增加校園公共空間的文藝氣息。

伍、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

提案單位：清江中心

案由：「國立中正大學推廣教育收費優惠要點」訂定案，提請討論。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終身學習教育，鼓勵本校教職員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與本校推廣教育課程，爰訂定旨揭要點。
- 二、檢附草案逐點說明及草案全文（如附件，第 1-4 頁）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第 2 點第 2 款第 1 目修正為：「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」
- 二、修正後通過（如紀錄附件，第 1-4 頁）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開學後的遠距教學實施日程。（提議人—洪新原教務長）

決議：9 月 15 日開學後遠距教學兩週，日期以教務處公告為準（會後經教務處與學務處協調結果，遠距教學自 9 月 15 日至 9 月 26 日，實體上課為 9 月 27 日。）

柒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40 分。

國立中正大學推廣教育收費優惠要點（草案）

規定	說明
一、國立中正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推動終身學習教育，鼓勵本校教職員工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與本校推廣教育課程，特訂定本要點。	明訂本要點之目。
二、推廣教育學分班優惠方式如下，優惠項目僅能擇一使用。 (一)免收報名費對象： 1.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 2.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 3.本校退休教職員工。 4.中正之友。 5.校友。 6.身心障礙人士(持身心障礙手冊)。 7.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 8.參與本校舉辦之課程說明會者。 (二)學分費9折至95折優惠對象： 1.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 2.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 3.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課程之學員。 4.中正之友。 5.校友。 6.高中生。 7.團體5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	明訂學分班優惠方式及對象。
三、推廣教育研習課程優惠方式如下，優惠項目僅能擇一使用。 (一)學費95折優惠對象： 1.本校特約機構之員工。 (二)學費9折優惠對象： 1.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課程之學員。 2.本校在學學生。 3.中正之友。 4.校友。 5.65歲以上長者(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)。 6.團體5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 (三)學費85折優惠對象： 1.早鳥優惠。(優惠日期依各期招生簡章公告為主)。 2.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 3.本校退休教職員工眷屬。 4.團體10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 (四)學費8折優惠對象：	明訂研習課程優惠方式及對象。

1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 2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。 3. 身心障礙人士(持身心障礙手冊)。 4.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	
四、政府機構委託辦理之推廣教育研習課程及學分班，不適用此要點。	明訂政府委辦班次不適用。
五、清江進修推廣暨數位學習中心得視市場需求推出相關優惠措施，以利課程推廣，其折數高於30%或情況特殊者，得專案簽請校長核准。	明訂視市場需求之優惠措施折數及情況特殊專案簽請核准。
六、報名時需主動提出優惠身分有效證明文件。未告知優惠身份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不予折扣。本校不接受事後補證，學員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，要求退差額。	明訂優惠身份應主動提示之相關規定。
七、本要點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	明訂本要點實施及修正程序。

國立中正大學推廣教育收費優惠要點（草案）

一、國立中正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推動終身學習教育，鼓勵本校教職員工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與本校推廣教育課程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推廣教育學分班優惠方式如下，優惠項目僅能擇一使用。

（一）免收報名費對象：

1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
2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3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。
4. 中正之友。
5. 校友。
6. 身心障礙人士(持身心障礙手冊)。
7.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
8. 參與本校舉辦之課程說明會者。

（二）學分費 9 折至 95 折優惠對象：

1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
2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3.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課程之學員。
4. 中正之友。
5. 校友。
6. 高中生。
7. 團體 5 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

三、推廣教育研習課程優惠方式如下，優惠項目僅能擇一使用。

（一）學費 95 折優惠對象：

1. 本校特約機構之員工。

（二）學費 9 折優惠對象：

1.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課程之學員。
2. 本校在學學生。
3. 中正之友。
4. 校友。
5. 65 歲以上長者(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)。
6. 團體 5 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

（三）學費 85 折優惠對象：

1. 早鳥優惠。(優惠日期依各期招生簡章公告為主)。
2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
3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眷屬。
4. 團體 10 人（含）以上報名。

（四）學費 8 折優惠對象：

1.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生。
2.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。
3. 身心障礙人士(持身心障礙手冊)。
4.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

四、 政府機構委託辦理之推廣教育研習課程及學分班，不適用此要點。

五、 清江進修推廣暨數位學習中心得視市場需求推出相關優惠措施，以利課程推廣，其折數高於 30%或情況特殊者，得專案簽請校長核准。

六、 報名時需主動提出優惠身分有效證明文件。未告知優惠身份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不予折扣。本校不接受事後補證，學員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，要求退差額。

七、 本要點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